

证券代码：872204

证券简称：博可生物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曾军英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认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现编制《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组织编写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并结合对 2025 年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预计与关联公司北京博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达成产品供销合作，交易金额预计 2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与监事会成员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予以汇报。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现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